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请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 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请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 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请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2011年7月,长期从事证券服 务业务。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钟 建国。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241 人, 共有注册 会计师 2,356 人,其中 90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3 年度收入总额为 34.83 亿元, 其中审计业 务收入30.9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8.40亿元。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4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707 家,审计收费总额 7.20 亿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 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 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8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h <i>E</i>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	已完结(天健
			为华仪电气 2017 年	会计师事务
	化心虫层		度、2019年度年报审	所需在 5%的
	华仪电气、		计机构,因华仪电气	范围内与华
	东海证券、	五海证券、 2024年3月6日 天健会计师 事务所	涉嫌财务造假,在后	仪电气承担
	, ,,,,,,,,,,,,,,,,,,,,,,,,,,,,,,,,,,,,,		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	连带责任, 天
	争分別		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	健会计师事
			告,要求承担连带赔	务所已按期
			偿责任。	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会 计师事务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5、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纪律处分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2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2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4人次、纪律处分13人次,未受到刑事

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马章松, 1998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 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9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2025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工大高科、黄山胶囊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孙涛, 2009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9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2025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广大特材、应流股份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檀华兵,2018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富煌钢构、工大高科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伍贤春,2008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新亚电子、宁波联合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 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 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聘请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审计工作等相关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担任审计机构的任职条件,具有相应的审计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具备独立性。因此,同意将《关于拟聘请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请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拟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 3、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文件。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九日